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概述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公司公告临 2018-011、临 2018-017 公告。

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不超过 3,3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年产 10 万台特殊阀门项目。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与中介机构等一直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工

二、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主要原因

鉴于当前资本市场、行业环境等方面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从自身的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融资环境、可持续发展需要等各种因素。经董事会慎重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终止不会对

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以自筹资金进行实施。

三、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将在两个交易日内就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并承诺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后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近期融资政策环境、资本市场环境、监管要求等各种因素后作出的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实施，以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鉴于当前资本市场、行业环境等方面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从自身的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融资环境、可持续发展需要等各种因素。同意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公司将改由以自筹资金继续进行实施，以满足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需求。本次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当前资本市场、行业环境等方面发生了诸多变化，公司从自身的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融资环境和监管政策变化等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慎重研究，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特此公告。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